

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2月10日通过电话、邮件、专人送达等形式发出。
2. 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4年12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 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
4. 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花边英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
5.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以及行业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未改变项目的建设内容、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总额等其他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上述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回避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相关债权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将募集资金无息借款转为对全资子公司江西奕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华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项目建设内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无息借款转为对全资子公司江西奕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华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相关债权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回避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16日